津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调整《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

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街镇，各委、办、局，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津南区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对《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1．区科技局承办的《推动天开高教科创园津南园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调出我区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。

2．区发展改革委承办的《天津市津南区可再生能源专项规划（2024-2030年）》、区民政局承办的《津南区民政服务设施布局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调入我区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。

附件：1．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（调整后）

2．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（调整前）

2024年12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1

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

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调整后）

| 序号 | 决策事项名称 | 承办单位 | 完成时间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津南区民政服务设施布局规划（2022-2035年） | 区民政局 | 2024.08 |
| 2 | 天津市津南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（2021-2035年） | 区住房建设委 | 2024.09 |
| 3 | 天津市津南区可再生能源专项规划（2024-2030年） | 区发展改革委 | 2024.11 |
| 4 | 天津市津南区再生水利用规划（2023-2035年） | 区水务局 | 2024.12 |
| 5 | 天津市津南区水网建设规划 | 区水务局 | 2024.12 |

附件2

津南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

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调整前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决策事项名称 | 承办单位 | 时间安排 |
| 1 | 推动天开高教科创园津南园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| 区科技局、海河教育园区管委会 | 2024年第二季度 |
| 2 | 津南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 | 区住房建设委 | 2024年第二季度 |
| 3 | 天津市津南区再生水利用规划 | 区水务局 | 2024年第四季度 |
| 4 | 津南区水网建设规划 | 区水务局 | 2024年第四季度 |